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有效地维护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议通过议案 29 项。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会议议案	表决结果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现场 召开	议案一：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通过
			议案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议案三：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通过
			议案四：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通过
			议案五：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通过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通过
			议案七：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通过
			议案八：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通过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一：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通过
			议案十二：关于重庆皇庭广场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实施业绩补偿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三：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和修订《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四：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五：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六：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七：关于签署《和解协议书》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八：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现场 召开	议案一：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3 日	现场/ 通讯	议案一：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9 日	现场/ 通讯	议案一：关于公司签署《债权债务和解协议》的议案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现场/ 通讯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0 日	现场/ 通讯	议案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现场/ 通讯	议案一：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通过
			议案二：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议案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通过
			议案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现场/ 通讯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议案二：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全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股东大会 3 次，审议通过的议案 15 项。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会议议案	表决结果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4 日	现场召开	议案一：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议案二：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议案三：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通过

			议案四：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通过
			议案五：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通过
			议案六：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议案七：关于确认董事和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议案八：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议案九：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一：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通过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22 日	现场召开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现场召开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职，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作出判断；同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公司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工作进行了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把关信息披露事项，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2024 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的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披露文件的情况。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

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均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防止信息泄露，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管理工作，并通过双向沟通机制切实加强投资者和公司管理层的良好沟通。2024 年公司充分利用电话、网络及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期望和诉求，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的建议，同时及时把投资者关于公司的建议、意见反馈给管理层。在保证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为投资者进行理性投资提供参考，同时引导投资者进行理性投资，共建和谐的投资环境和投资者关系。

二、2024 年经营情况分析

2024 年，公司坚持贯彻“123”转型发展战略，推动“高新科技+商业管理”双主业发展，商业管理领域则持续挖掘现有存量资产管理的效益，继续为公司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持。高新科技领域持续以创新、突破和布局为抓手，重点推进功率半导体业务提质增效和数字能源综合服务业务的布局，通过转型高新科技产业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加速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一）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8 亿元，同比下降 43.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0 亿元，同比上升 43.1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0.33 亿元，同比下降 8.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8 亿元，同比下降 64.03%。

（二）主要业务情况

1、功率半导体领域

公司依托子公司意发功率的技术、人才等资源，聚焦和深耕功率半导体行业，从 2024年初开始，意发功率即根据市场需求及对未来市场情况的分析预判，把工作重点放在了优化产品结构上，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全年主要生产设备均保持良好运行，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同时加强内控管理，各部门协同合作，严控成本，在降低管理成本及生产成本方面都采取了有效措施，持续打造能源电子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一流企业。

2、数字能源综合服务领域

在新能源板块，因行业政策及市场供需瞬息万变，公司也在积极探寻市场空间，在

细分领域不断尝试、拓展。在业务布局方面，公司成功完成了广东移动基站储能产品的试验局点建设；在产品研发方面，搭建EMS（能源管理系统）平台，构建了一个智能化的平台；在知识产权方面，针对基站储能应用场景成功申请了3项软件著作权，并开始进行相关专利的布局和准备工作。

3、商业管理领域

公司基于消费复苏和国家大力提高消费在GDP占比的大背景，把握商业在业态、品类、管理模式迭代及客户需求变化的大趋势，持续挖掘现有存量资产管理的效益。2024年，公司经营的商业体出租率高，人流量持续保持高位运行，公司抢抓有利时机，积极引入优质品牌，有效提升流量，为该项业务全年保持平稳经营业绩提供重要保障。

三、2025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坚持战略引领发展，推动业务新发展

公司将坚持以“123”转型发展战略为指引，继续加大对功率半导体及新能源科技两大板块业务支持力度，坚持以研发创新为导向，通过持续的资金投入和技术升级，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稳定发展商业管理业务，坚持围绕战略规划，紧抓消费复苏的有利机遇，发挥商管品牌影响力和多年经验优势和资源开拓市场，同时在成本控制和费用管理方面做好把控，使商业运营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业务板块业绩更加扎实，在做好当前业务的基础下争取开拓新市场促进该项业务板块的增长，全面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公司治理能力，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继续强化管理力度，探索管理深度，抓好管理维度，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密切关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动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三）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要求，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和梳理信息披露全流程，在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的基础上，向投资者披露公司有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利用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各类网络媒介，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四）推动历史债务化解，缓解财务费用压力

公司将时刻关注国家优惠政策优势，改善经营状况的同时，根据公司债务化解原

则，积极与有关债权方协商，通过多种方式寻求化债方案，减轻公司偿债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将继续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及合作，努力拓展新的融资渠道。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全面实现年度生产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切实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